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许可公告

(2019年第二批)

依据国务院《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山东省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山东省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实施细则》等规定，我局对以下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情况进行审核，现将资质许可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申报事项	审核情况	有效期	备注
1	枣庄市北辰置业有限公司	暂定资质限售	核准		仅限于梅花园和苹果花苑项目使用
2	滕州海德公园地产有限公司	申请核定四级	核准	2021.12.31	
3	枣庄市锦泰置业有限公司	申请核定三级	核准	2021.12.31	
4	枣庄东湖置业有限公司	申请法人变更	核准	2020.3.31	法人由郝军变更为王荣柯
5	山东天客来集团有限公司	申请法人变更	同意上报省厅	2020.6.30	法人由王林变更为王东方
6	山东泉兴置业有限公司	申请法人变更	核准	2019.6.30	法人由孙彦杰变更为孙景虎
7	枣庄民贸实业有限公司	暂定资质限售	核准		仅限于双子星城市广场项目使用
8	枣庄市中奥万融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暂定资质限售	核准		仅限于万融公馆A、B区使用
9	枣庄市隆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申请四级资质延续	不予核准	2019.12.31	降级为暂定资质

以上房地产开发企业应在资质有效期内根据其资质等级承担相应的开发项目，资质证书有效期满前30日内向

我局申请核定资质等级，逾期未申报或申报不符合资质延续条件的企业，我局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予以降低资质等级或注销资质证书。

特此公告。

枣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年3月25日